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百分比變動
收入			
原設備製造業務	1,105.4	1,136.0	(2.7)
品牌零售業務	160.9	119.0	35.2
	<u>1,266.3</u>	<u>1,255.0</u>	0.9
分部溢利			
原設備製造業務	217.3	245.2	(11.4)
品牌零售業務	27.5	18.3	50.3
	<u>244.8</u>	<u>263.5</u>	(7.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92.2	247.9	(22.5)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9.12	12.00	(24.0)
每股股份股息(港仙)	5.24	6.90	
股息之派息比率	57.5%	57.5%	

中期業績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1,266,250	1,255,004
銷售成本		<u>(846,418)</u>	<u>(827,948)</u>
毛利		419,832	427,056
其他(虧損)／收益淨值	4	(7,258)	6,680
銷售、營銷及分銷成本		<u>(86,020)</u>	<u>(72,798)</u>
行政開支		<u>(117,279)</u>	<u>(91,102)</u>
經營溢利	5	209,275	269,836
融資收入淨值	6	2,355	5,90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1,128)</u>	<u>4,93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0,502	280,683
所得稅開支	7	<u>(18,683)</u>	<u>(31,842)</u>
期間溢利		<u>191,819</u>	<u>248,841</u>
由以下分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92,232	247,923
少數股東權益		<u>(413)</u>	<u>918</u>
		<u>191,819</u>	<u>248,841</u>
股息	8	<u>110,184</u>	<u>142,65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的 每股盈利(以每股股份港仙呈列)			
— 基本	9	<u>9.12仙</u>	<u>12.00仙</u>
— 攤薄	9	<u>9.12仙</u>	<u>11.95仙</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1,649	617,299
投資物業		7,000	7,000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1,249	84,012
無形資產		131,125	51,72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444	39,1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491	8,596
		<u>1,043,958</u>	<u>807,806</u>
流動資產			
存貨		379,309	393,49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18,713	448,166
可退稅款		1,032	24,187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表中處理的 金融資產		80,766	51,8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9,621	13,1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8,047	734,423
		<u>1,667,488</u>	<u>1,665,269</u>
資產總值		<u><u>2,711,446</u></u>	<u><u>2,473,075</u></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0,275	206,525
儲備		1,928,864	1,691,103
擬派股息		110,184	164,790
		<u>2,249,323</u>	<u>2,062,418</u>
少數股東權益		<u>50,658</u>	<u>48,020</u>
權益總值		<u><u>2,299,981</u></u>	<u><u>2,110,438</u></u>

		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專營權費		2,706	5,2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057	14,287
		<u>23,763</u>	<u>19,54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15,082	301,079
銀行借貸		30,667	13,154
衍生金融工具		7,988	5,447
流動所得稅負債		33,965	23,410
		<u>387,702</u>	<u>343,090</u>
負債總值		<u>411,465</u>	<u>362,637</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2,711,446</u>	<u>2,473,075</u>
流動資產淨值		<u>1,279,786</u>	<u>1,322,17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323,744</u>	<u>2,129,98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細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於下文所述外，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乃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該等財務報表所述者一致。

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按照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下列現行準則之詮釋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惟目前與本集團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詮釋第11號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服務專營權安排」
— 詮釋第12號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需要及其相互關係」
— 詮釋第14號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公佈但於對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準則及現行準則之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準則及現行準則之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客戶忠誠計劃」（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 詮釋第13號

3. 分部資料

(a) 主要呈報分部—業務分部

業務分部報告包括以下分部：(1)按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銷售成衣；及(2)品牌時裝製造及零售（「零售」）。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入、業績及資本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總值 千港元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分部銷售總值	1,107,824	161,014	1,268,838
分部間銷售對銷	(2,455)	(133)	(2,588)
營業額及分部收入	<u>1,105,369</u>	<u>160,881</u>	<u>1,266,250</u>
分部業績	217,270	27,488	244,758
未分配虧損			<u>(35,483)</u>
經營溢利			<u>209,275</u>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u>28</u>	<u>(1,156)</u>	<u>(1,128)</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601	1,171	33,772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546	14	560
無形資產攤銷	—	4,657	4,657
資本開支	<u>266,895</u>	<u>326</u>	<u>267,221</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入、業績及資本開支如下：

	(未經審核)		總值 千港元
	原設備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分部銷售總值	1,136,647	120,398	1,257,045
分部間銷售對銷	(629)	(1,412)	(2,041)
營業額及分部收入	<u>1,136,018</u>	<u>118,986</u>	<u>1,255,004</u>
分部業績	245,243	18,274	263,517
未分配收益			<u>6,319</u>
經營溢利			<u>269,836</u>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4,939</u>	<u>—</u>	<u>4,93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247	1,064	19,311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661	16	677
無形資產攤銷	—	3,922	3,922
資本開支	<u>39,650</u>	<u>14,328</u>	<u>53,978</u>

(b) 次要呈報分部—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並向海外客戶及香港與中國內地客戶進行銷售。

本集團主要向位於以下地區的客戶進行銷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北美洲	889,418	989,090
歐盟	55,633	43,881
中國內地	298,125	191,322
香港	16,966	7,585
其他國家	6,108	23,126
	<u>1,266,250</u>	<u>1,255,004</u>

本集團資本開支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位於以下地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內地	250,815	53,299
香港	2,636	566
北美洲	—	113
	<u>253,451</u>	<u>53,978</u>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收益	1,517	4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84)
政府補助金	27	361
投資稅項抵免(附註)	7,695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表中處理的金融資產的公平淨值 (虧損)/收益	(40,928)	1,92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81)	2,242
取消一間附屬公司註冊之收益	23,653	—
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淨值虧損	(420)	—
租賃收入	926	1,381
其他	753	813
	<u>(7,258)</u>	<u>6,680</u>

附註：

投資稅項抵免指將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取得之股息收入再次投資而獲得之稅務優惠。

5. 經營溢利

以下項目已在中期的經營溢利中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772	19,311
批租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560	677
無形資產攤銷	4,657	3,922
僱員福利開支	214,703	160,844
存貨撥備	8,000	4,42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661	(899)

6. 融資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融資收入—利息收益來自		
—銀行存款	3,734	8,58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	138	109
融資成本—於下列項目的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	(1,143)	(2,310)
—應付專營費用	(374)	(477)
	<u>2,355</u>	<u>5,908</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8,012	20,523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684	19,652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2,240)	—
遞延所得稅	(8,773)	(8,333)
	<u>18,863</u>	<u>31,842</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零七年：17.5%) 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設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法定財政報告呈列的溢利作出撥備，並就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所得稅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本集團該等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惟深圳富豪時裝有限公司及菲妮迪時裝(深圳)有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為18%。

根據相關的適用稅務規例，於中國設立作外商獨資企業或中外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均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於抵銷過往年度結轉的所有未到期稅項虧損之後)首兩年可免繳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減半繳納國家企業所得稅。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6港仙(二零零七年：5.90港仙)	95,885	121,982
已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68港仙(二零零七年：1.00港仙)	14,299	20,675
	110,184	142,657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九日的會議上，除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6港仙外，董事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0.68港仙。此等已宣派股息並未於中期財務資料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留盈利中反映為溢利分配。

9. 每股盈利

- (a)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192,23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7,923,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106,809,426股(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66,250,000股)計算。
- (b)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溢利247,923,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74,671,429股計算。該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上倘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則視為無償發行之攤薄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21,429股計算。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356,616	341,860
減：減值撥備	(3,849)	(3,18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值	352,767	338,67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094	63,50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0,852	45,985
	418,713	448,16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83,934	201,721
31至60日	92,363	102,425
61至90日	39,697	17,125
超過90日	40,622	20,589
	356,616	341,860

就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而言，本集團來自其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一般以信用狀或電滙方式清償，信貸期不超過90日。毋須提供任何保證的記賬交易條款一般只會授予還款紀錄良好的大型或長期客戶。本集團向此等客戶進行的銷售，佔原設備製造成衣銷售額的重要部分。另外，本集團一般要求業務往來年資較短的新客戶或現有客戶提供信用狀以作償款用途。

就對專營代理商進行的品牌時裝銷售而言，本集團一般要求該等客戶預付款項或按金，餘額則於貨品付運後即時清償。本集團亦會向還款紀錄良好的長期客戶授出長達30日的記賬交易條款。

零售乃以現金或信用卡進行或由百貨公司代本集團收取。本集團一般要求百貨公司於銷售日起計兩個月內向本集團清償所得款項。

應收票據的平均到期日為兩個月內。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達66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撥回撥備899,000港元)。此等款項已包括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之行政開支。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80,854	195,5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8,322	98,21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07	2,267
應付牌照費	5,299	5,039
	<u>315,082</u>	<u>301,079</u>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07,109	135,655
31至60日	37,802	38,029
61至90日	10,015	8,813
超過90日	25,928	13,058
	<u>180,854</u>	<u>195,555</u>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4.56港仙外，另派發特別股息每股0.68港仙，給予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董事預期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得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或前後派付)，本公司股東必須確保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製造領域的經營環境有著很大的壓力，主要來自人民幣升值和美元的持續走弱。新勞動合同法帶來的勞動力成本上升、原材料價格上漲和美國經濟總體衰退又使得壓力進一步增大。

這些不利因素對於集團預期績效都有一定的阻礙，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的稅前利潤下跌約25.0%至210.5百萬港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和每股盈利分別下跌22.5%和24.0%，跌至192.2百萬港元和9.12港仙。

原設備製造 (「OEM」) 業務

期內，集團OEM業務仍舊是主營業務和營業收入的主要來源，約為1,105.4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約為1,136.0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87.3%。

二零零八年對於中國的製造和出口業務來說都是具挑戰性的一年，上述原因導致集團OEM業務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的約29.9%下降至現階段的約28.3%。

但是，本集團繼續堅持擴展原設計製造業務的策略，通過新研發和設計來迎合市場需求。

時裝零售業務

二零零八年初，本集團的戰略重心向零售業務轉移，零售業務在銷售業績上獲得了穩步的增長。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店鋪形象建設和增加銷售網點，同時對原有店鋪進行更新和關閉業績不好的店鋪。

四個自有品牌FINITY、DBNI、ELANIE、RIVERSTONE和特許經營品牌MAX STUDIO的營業額增加約35.2%。

2.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入1,266.3百萬港元，比二零零七年同期1,255.0百萬港元增加0.9%。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為33.2%，比二零零七年同期約34.0%輕微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升值、勞動力成本及原材料價格上漲和美國經濟總體衰退。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為192.2百萬港元，比二零零七年同期247.9百萬港元減少22.5%。每股盈利為9.12港仙，比去年同期的12.00港仙下跌2.88港仙。

OEM業務

於回顧期間，OEM收益由二零零七年同期約1,136.0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105.4百萬港元。大部分的OEM銷售額繼續來自絲綢及絲混紡服裝的銷售額，其銷售額已增加至約441.9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479.2百萬港元）。按產品分類的OEM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零七年 一月至六月		同期對比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變動
絲綢及絲混紡服裝	441.9	40.0	479.2	42.2	(7.8)
麻及麻混紡服裝	152.0	13.8	208.6	18.4	(27.1)
棉及棉混紡服裝	268.8	24.3	232.7	20.5	15.5
合成纖維服裝	90.2	8.2	118.4	10.4	(23.8)
印染	27.0	2.4	—	—	不適用
家紡產品	51.1	4.6	37.9	3.3	34.8
其他	74.4	6.7	59.2	5.2	25.7
總計	1,105.4	100.0	1,136.0	100.0	2.7

就市場而言，美國所佔的銷售額為889.4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989.1百萬港元），佔OEM收益約80.5%（二零零七年：87.1%）。歐洲及其他市場所佔的銷售額分別約為55.6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43.9百萬港元）及160.3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102.9百萬港元）。

時裝零售業務

於回顧期間，零售收入的增長是由於零售網絡的擴展及平均售價提高所致。零售收入與同期對比大幅增長約35.2%至約160.9百萬港元。Finity (菲妮迪) 品牌的服裝銷售額仍然為收入增長之主要動力來源，佔總零售收入約51.9%。Elanie (依蘭) 及 Maxstudio 的銷售額分別大幅增長至約21.5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15.9百萬港元) 及 26.5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20.8百萬港元)。按品牌分類的零售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零七年 一月至六月		同期對比 %變動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自家品牌					
Finity (菲妮迪)	83.5	51.9	57.4	48.2	45.5
Dbni (迪妮)	14.6	9.1	16.5	13.9	(11.5)
Elanie (依蘭)	21.5	13.3	15.9	13.3	35.2
Riverstone (瑞弗史東)	14.6	9.1	8.0	6.7	82.5
代理品牌					
Maxstudio	26.5	16.5	20.8	17.5	27.4
Burlington House	0.2	0.1	0.4	0.4	(50.0)
總零售營業額	160.9	100	119.0	100	35.2

就按銷售渠道分類之零售收入而言，專櫃銷售額約為111.4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82.2百萬港元)，佔總零售營業額的約69.3%。專賣店銷售額及專營代理商銷售額分別約為4.2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5.1百萬港元) 及約45.3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31.7百萬港元)。

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良好穩定的財務狀況。於回顧期間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約236.5百萬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778.0百萬港元，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34.4百萬港元增加約43.6百萬港元。增加金額主要來自經營業務現金流入約236.5百萬港元以及投資活動所用現金約65.1百萬港元，主要為用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97.1百萬港元，扣除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現金分別為10.8百萬港元及14.2百萬港元，以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指期內向股權持有人派發之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為30.7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百萬港元)，此貸款須在一年內償還。負債比率 (總借貸佔總權益的百分比) 為1.3%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列值，購買原材料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銀行借款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幣列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匯率風險。

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5.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香港及美國僱有僱員約12,000名。

本集團確認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並已為彼等成立獎勵花紅計劃，按本集團和個別僱員表現釐定福利，並每年定期進行審閱。

董事深信，在市場目前艱難之經濟狀況下，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對協助集團克服困難擔當重要角色。我們認為，憑藉穩健的財政實力、遠大的事業前景、優厚薪酬福利以及舒適工作和生活環境等要素，可令員工確信本集團為彼等應留效的公司。

6. 業務展望

*OEM*業務

多種不利因素均對中國的OEM業務有著不良影響，尤其是美國經濟困難和次貸危機，對於海外買家的購買力造成持續的負面效應。

為減少這些因素帶來的影響，集團持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和提高生產效率以達到費用和銷售的平衡和維持毛利率。

美國市場的走弱要求更短交貨期和對於供應商的區別性選擇，要求財務穩定、縱向整合和足夠靈活的供應商來適應他們的要求——特別是短交貨期——這正是集團的優勢所在，因而二零零八年雖然美國市場整體下滑，但是集團上半年銷售額僅下降了2.7%。

集團採用的另一個戰略就是產品和市場的多元化發展。包括更多的來自其他潛在市場的業務以達到長遠來說的業務平衡而非集團現時主要依賴美國市場的情況，新業務已經在拓展中，預計會有所增長。同時，也包括產品自身的改變，從現在的絲、麻、化纖、棉布拓展至毛和毛混紡產品，將集團的優勢從現時的春、夏、秋及予以完善，從而達到完整的全年的生產週期。

集團預計與意大利夥伴的合作關係將會增加在毛產品方面的業務機會，從而開發全球市場在冬季產品方面的需求——意大利的設計和高品質面料加上中國具成本效益優秀的勞動力——會帶來在美國、歐洲、亞洲的額外的業務機會。

零售業務

零售團隊的持續努力，使得零售業務在本年度首五個月通過提高實際售價達到了較為滿意的成果，但其後零售銷售整體上開始放緩，預料在本年餘下時間亦難有顯著起色。

然而，集團的意向是繼續執行一貫策略，與國際設計師合作使產品系列變得更多元化及富創意、增加銷售網點來加快增長，並投資於行銷、廣告和促銷活動。

考慮到現時的市場情況，集團現專注於收購能夠為集團戰略性的增加附加價值的本地和國際品牌。

採用各種措施增強時裝零售業務，其總體目標是在未來數年內提升零售業務佔集團總銷售額比例：改進工作流程，增加銷售網站，擴大店鋪內產品選擇範圍和加速周轉時間。

關於資本市場行為，集團正積極從事本地和國際品牌收購，通過全球範圍內戰略性合作、兼併和收購來推動零售發展。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合共回購本公司9,654,000股（二零零七年：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詳情如下：

月份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額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	3,660,000	1.70	1.48	5,966,600
二零零八年二月	1,450,000	1.31	1.27	1,876,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	4,544,000	1.30	1.25	5,859,500
	<u>9,654,000</u>			<u>13,702,100</u>

以上購回股份已註銷。就購回股份支付的溢價12,736,7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港元）已在股份溢價賬扣減。等同被註銷股份面值的數額已從本公司之股本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期內進行的股份購回由董事處理，根據股東之授權，旨在透過提升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讓整體股東受惠。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進行審閱，並就本集團的審核、內部管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討論。此外，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審核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致力提高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而本集團則檢討及更新為促進良好企業管治的一切必要措施。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該守則，而進行特定查詢後，董事概不知悉於回顧期間發生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有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 (主席)
丁雄尔先生 (行政總裁)
丁建兒先生
張定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之強先生
梁民傑先生
鄭志鵬博士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丁雄尔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九日

詳細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一切相關資料，隨後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